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施展

電話：03-8462860#238

傳真：03-8462776

電子信箱：te865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鳳林鎮林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2563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0168806A00_ATTCH、0168806A00_ATTCH (376550000A_1100256348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00256348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100256348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110年品德教育資源網徵稿活動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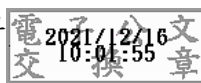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2月1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688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入選作品均放置於教育部品德教育資源網 (<https://ce.naer.edu.tw/>) 「得獎作品」項下，供各校教學參考與使用，使用時請註明引用來源及作者，以尊重著作權及智慧財產權。

三、檢附教育部書函影本及入選名單各1份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



110/12/17



1100004199